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深圳市莎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公告

深圳市莎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莎朗股份”、“公司”）与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证券”、“本公司”）于2016年1月25日签订了《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经方正证券推荐，莎朗股份于2016年5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证券简称：莎朗股份，证券代码：837457。

方正证券在担任莎朗股份主办券商过程中，依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遵循勤勉尽责的原则，对莎朗股份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充分、谨慎的审查，认真履行了各项持续督导义务。莎朗股份在方正证券的督导下，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落实本公司提出的各项整改意见，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提高信息披露水平。

鉴于对公司承担持续督导职责的主办券商方正证券拟将其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推荐业务及人员整体转移至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方正证券不再保留主办券商推荐业务资格及业务，经方正证券与莎朗股份友好协商，双方就解除持续督导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并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19年3月5日向莎朗股份出具《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上述解



除持续督导协议自此函出具之日生效。自此函出具之日起，方正证券不再承担莎朗股份的持续督导义务。

方正证券声明：“本公司在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期间未勤勉尽责的，相应的责任不因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而免除”。

